

# 《中考指南》出炉,考生减少三千多人

## 名校招生计划不减;全市升学率可达99%以上



刚刚出炉的《2010南京市中考指南》 快报记者 黄艳 摄

快报讯(记者 黄艳)昨天,《2010南京市中考指南》新鲜出炉。其中统计显示,南京市2010年初中毕业生约有5.54万人,比去年的5.9万人减少了3000多人,受生源减少的影响,全市各类高中阶段学校安排招生计划数也相应减少,从去年的5.85万人减少到5.49万人,其中普通高中2.45万人,综合高中0.19万人,五年制高职(专科)0.51万人,普通中专0.10万人,职业中专1.44万人,技工学校0.80万人,预计全市初中毕业生升学率可达99%以上。

热点招生学校的招生计划一直最受关注。《中考指南》的计划显示,南师附中、金陵中学、第一中学和中华中学的招生计划保持稳定,除指标生外,面向市区招生人数均为225人(含特长生),另外指标生数不变。此外,南外高中招生数是360人,其中面向新市区共招收40人,其余招收本校学生。今年也有的热点学校招生计划略有减少,但减少的主要是特长生计划,统招计划基本不变,学生进入热点高中的可能性反而变大了。

南师附中、金陵中学、第一中学和中华中学今年指标生数不变,共为900人,第一部分面向原市区招生的指标生数仍为828人,分别为南师附中204人、金陵中学204人、第一中学210人、中华中学210人;第二部分面向原江浦县、江宁区、六合县、溧水县、高淳县招生,分别为南师附中21人、金中21人、一中15人、中华15人。13中和29中今年首次招收指标生,数量均为

### 重要日程提醒

5月11日~20日	物理、化学实验操作考查;
5月14日~15日	中招补报名;
5月15日~16日	外语、科技、体育、艺术特色学校专业加试;
5月21日~31日	职业学校专业加试。
6月16日~19日	文化考试;
6月20日	中招咨询大会;
6月21日~23日	填报升学志愿。
7月3日下午	开通电话和网络查询中考成绩;
7月4日	公布各批次招生学校投档控制线;
7月5日	区县受理查分申请,开通网络查询升学志愿;
7月8日~24日	集中录取,开通电话和网络查询录取情况。

225人,面向原市区招生。市属普通高中指标生计划各区县统一使用,区县属普通高中指标生分配到各初中的计划,由区县教育局自行公布。

记者注意到,2009年《中考

指南》显示初中毕业生升学率可达97%以上,而今年上升到99%,据有关人士透露,其实南京市的中招计划一向充足,考生只要有升学愿望,100%都能有学上。

## 今年第一批次分数线可能抬高

### 《中考指南》人手一本,怎么用好学问大

快报讯(记者 黄艳)《中考指南》将于近日下发到考生手中,人手一本。这本指南汇集了南京2010年中招的各项政策,学校的具体招生计划,甚至学校的简介,咨询电话都能查到,如何用好《中考指南》不仅是考生自己的事,也是家长们要学习的重要“功课”。

有关专家建议,拿到《中考指南》,首先要认真学习“招生工作实施办法”等政策(见“政策篇”);查清各个学校的招生

计划数(见“计划篇”);结合今年的政策调整,分析去年各学校的录取情况,要对其中的“总分”“分数线”等进行综合分析(见“附录”中的各个学校“录取情况”)。

专家表示,以今年的第一批次为例,政策变化在于去年在第一批次招生的三星级高中调至第二批次,使第一批次招生学校减少13所。第一批次招生学校及总人数的减少,必然使第一批次的最低控制线抬高,如中考

试卷难度不变,预计会从去年的600分上升至630分左右。所以考生必须以抬高的底线作为填报第一批次各个学校的依据,千万不能还以去年的600分做参照。且第一批次学校降分录取的空间变小。“热点高中”招收指标生后,只占招生计划50%的统招生的录取分数线会比往年更高,且仍然会在第一志愿招满学生。所以,实力不是很强的考生第一志愿报考这些学校要量力而行,防止落榜。

## 中考时,不能有这些小动作

快报讯(记者 黄艳)中考当中,如果考生出现违规行为,将得到严惩,根据不同情况,从扣除该科目成绩的30%~50%,到科目得0分,甚至取消入学资格。

其中考生不遵守考场纪律,不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的安排与要求,携带规定以外的物品进入考场或者未放在指定位置的;未在规定的座位参加考试的;考试开始信号发出前答题或者考试结束信号发出后继续答题的;在考场或者考点禁区内喧哗、吸烟或者实施其他影响考场秩序行为的;用规

定以外的笔、纸答题,或者在试卷规定以外的地方书写姓名、考号、做标记的;在考试过程中私自传、接物品的;扣除该科目考试成绩的30%~50%。

在两科以上(含两科)考试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取消所考科目的考试成绩。一是考生以不正当手段获得或者试图获得试题答案、考试成绩,未经考试工作人员同意在考试过程中擅自离开考场。二是市和区县招生办以及考试工作人员在考试过程中或者在考试结束后发现考生通过伪造证件及其他材料获得考试资格和考试成绩的、同一科

目同一考场有两份以上(含两份)答卷答案雷同的、考场出现大面积作弊现象的、考试工作人员协助实施作弊行为的。

考生有下列扰乱考场及考试工作场所秩序的行为之一的,应当终止其继续参加本科目考试,其当年中考的各科目成绩无效。具体包括:故意扰乱考试、评卷等场所秩序;拒绝、妨碍考试工作人员履行管理职责;威胁、侮辱、诽谤考试工作人员或者其他考生等。考生以作弊行为获得的考试成绩无效,已经被录取或者入学的,由录取学校取消录取资格或者其学籍。

## 小学新生入学及转学二十二问权威披露

5月中、下旬南京市各区、县小学一年级新生开始入学报名。家长们关心的有关一年级新生入学及学生转学的问题答案在哪里?快报记者约请权威专家,为家长答疑解惑。对照这22问,有关小学新生入学及转学的所有疑问都能得到权威的正确答案。

### 入学要满六周岁

1. 儿童入学年满几周岁?  
答:6周岁(即2004年8月31日以前出生的)。
2. 孩子还差几天六周岁,能否提前上学?  
答:不可以。小学入学年龄为六周岁,学校不得招收不足年龄的儿童入学。

### 5月22日23日新生报名

3. 南京市各区什么时间报名?  
答:南京市六城区报名时间为5月22、23日(双休日)进行。
4. 新生报名时需带哪些材料?  
答:新生报名时除了带孩子以外,还需携带孩子父母亲的产权证、户口本及儿童预防接种证。
5. 残疾儿童入学有何规定?  
答:没有丧失学习能力和自理能力的残疾儿童为正常招生对象,入学年龄可放宽到7周岁或8周岁。

### 报名户口住址产权证要统一

6. 持户口簿能否到附近小学报名上学?  
答:不可以。学生报名时应有全家正式常住户口,学生户口随父母(法定监护人)在同一户籍,户籍与实际常住地的产权证相一致。
7. 父母有自己住房,但学区不好,能否将户口迁入老人处、亲戚或其他人家?  
答:不可以。孩子应跟父母的户口在一起,居住在父母自己的产权房内。报名要持孩子父母亲的产权证及户口本。
8. 家长有几处住房,怎样确定孩子在哪里报名上学?  
答:根据南京市有关规定,凡有两套以上住房的家长,父母应以一处(有产权证的)作为相对固定居住地,三人户口在一起,且实际居住在有产权证所在的那套住房里,报名时,凭该居住地的产权证及户口本到所在施教区的小学报名。
9. 持老人产权证能否报名?  
答:老人特指孩子的祖父、祖母、外祖父、外祖母。持老人的房产证报名应同时具备三个条件:一是孩子的父母双方都未购房或未分配住房,确实都没有自己的住房;二是父母婚后,孩子出生后三人的户口一直与老人在同一户籍上,且从未迁移过;三是父母、孩子与老人实际常住在一起。

10. 孩子的户口随父母中的一方在施教区,另一方户口在外区行吗?  
答:属以下情况之一的,可以按正常入学办理:孩子的户口随父母一方在施教区,父母中的另一方是指不在南京地区工作的现役军人(含武警)、在外地工作、务农或出国定居;父母离异,孩子户口随法定监护人所具有的产权证,且实际常住在其施教区。
11. 孩子的户口与老人在一起,父母在另外一处行吗?  
答:孩子户口跟老人在一起,前提是孩子父母双方都是不在南京地区的现役军人(含武警)及公派出国工作的专家、技术人员及父母在外地工作的,要有相关证明材料,方可按正常入学办理。
12. 孩子的父母都不在南京,但为孩子购买一套住房行不行?  
答:可以。如果是孩子名字购买的住房,其产权证要与户口相一致,但是父母的户口不在南京地

区,孩子的户口单立。

### 择校、搬家入学、转学有规定

13. 不想上学区对应的学校,想转到另外的学校应怎样报名?

答:应先在学生父母亲的产权证及户口所在地的小学施教区办理正常报名手续,取得学籍后,才能办理借读手续。到借读学校借读填表时一定要注明借读年限。

14. 家庭住房已变更了,怎样办理上学手续?

答:学生家庭住房变更,未办理转学,仍在原学校就读的按借读处理;如住房变更后,想在新的住房所属的施教区小学就读,其父母(法定监护人)应持产权证及户口本(与产权证一致)到所在住房所属的学校联系转学,经学校验证同意后,再办理有关手续。如所需转入的学校班级人数已满,学校先登记,再报区县教育行政部门协调,安排到相对就近学校就读。

15. 孩子上三年级,我家正好搬迁,在转学时想重读一年可以吗?

答:不可以。学生转学时不能变更就读年级。

16. 刚刚购买了二手房,孩子怎样入学?

(1) 一年级新生入学,其父母(法定监护人)原则上应在孩子上学的前一年办理好二手房的产权证及户口迁入手续,并实际居住在此。

(2) 施教区内二手房的每套住房里只能安排一名孩子在相应学校接受义务教育(非独生子女家庭除外)。

17. 学生上四年级,购买了施教区的二手房,能否进入相应的学校?

答:凡在学生学习中途购买二手房的,将根据其施教区内学额情况,如施教区内的学校班级人数已满,本着相对就近的原则,由区教育局统筹协调到相对就近的、指定的学校就读。

18. 拆迁户孩子如何报名上学?

答:1) 拆迁户如已分配或购买了新房子,应将户口迁入自己的产权证的实际居住地,持产权证及户口本到所属施教区的小学办理就读手续。

2) 如果孩子家庭住房已拆迁,应出具“南京市房屋拆迁补偿专项存折”及相关部门的有关材料,证明自己确实没有重新购房,有困难的拆迁子女可以在原施教区入学就读。

3) 学生家长拆迁在过渡期间,确因暂住地与原户口所在地较远,无法在原施教区就读的,持户口本、拆迁材料、暂住证等有关证明到暂住地所属的学校办理借读手续,并按规定缴纳借读费。

### 残疾儿童可入相应学校 民工子女指定就读

19. 孩子有残疾,不想与普通孩子在一起随班就读,不知怎样报名?

答:家长可与盲校、聋校、培智学校联系。如孩子的智力较常人差异较大,家长最好送孩子到适合其教育的特殊教育学校。

20. 学校内每个班级应有多少人?

答:实施小班化教学的班级,学生数不超过28人;其他学校每班学生数原则上不超过45人,个别有困难的学校,班额不得超过48人。

21. 是否每个区都有小班化学校?

答:是的。

22. 来宁务工人员孩子怎样入学?

答:在宁务工的农民子女,如果孩子想在宁接受义务教育,需提供以下材料:(1) 父母(法定监护人)相对稳定工作的证明(与用人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工商营业执照等);(2) 父母(法定监护人)在本区的暂住证;(3) 户口本;(4) 身份证;(5) 符合流入地计划生育政策的有关证明(独生子女证)。由各区县安排到指定的学校就读。

通讯员 一品 快报记者 黄艳